



吉玛基因

NEEQ: 430601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GenePharma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4 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累计申请专利 1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96 项（包括美国专利 1 项、日本专利 1 项、欧洲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PCT 国际专利 7 项。获得授权有效发明专利 6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为公司的持久发展提供了长期的核心竞争力和巨大的潜在价值。

2022 年 8 月，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的公示信息，公司入选 2022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拟认定名单。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成长速度、创新能力、行业发展潜力、社会信息等方面的肯定和认可，在提升公司知名度和增强企业竞争力等方面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蚌埠市淮上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准予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子公司安徽吉玛基因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玛”）的注销事宜。安徽吉玛注销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安徽吉玛并未开展建设和实际经营，注销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2022 年 11 月，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光大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由东吴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2022 年 11 月，根据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江苏省 2022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 2019 年度专精特新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第一批）》公告，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到期，开展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事宜。详情可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平台披露的公告编号：2022-04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1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5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1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7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佩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效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申请豁免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涉及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信息内容，申请豁免理由：

- (1) 公司保密客户和供应商信息，是公司重要的经营策略之一；
- (2) 公司已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约定公司不对外公布其信息。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研发风险	临床用体外诊断试剂产品以及新药研发从实验室开发到取得医疗器械证书、新药证书的整个过程，是一项技术性和规范性强、投资大、周期长和风险高的系统工程，特别是作为新进入该领域的企业，从小试、中试、临床实验到审批的任何环节都面临着失败的风险，对公司的发展和未来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51.18%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人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三人合计持股比例一直在 51.18% 以上，而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不高于 7%，该持股比例使其能够直接对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构成、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

	大事项的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可能会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的人员管理、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管理难度也随之加大。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影响。
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流失风险。为规避技术泄密风险，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在法律上对核心技术进行有效保护。针对骨干技术人员的流失风险，通过企业文化的塑造、薪资待遇的提升、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促进技术团队的稳定性，降低因人才流失及技术泄密带来的风险。同时，积极引入更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实现技术升级和研发实力的提升。
知识产权被他方侵犯以及被他方指控侵犯知识产权的风险	公司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知识产权的保护尤为重要，但若出现他方侵犯本公司专利的情形或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研发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一直以来尊重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严格遵守《知识产权法》等国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在未获得充分授权的前提下不会擅自使用他人的专利技术。但是，如果本公司未及时申请成功有关产品、工艺及技术的专利权，而他方先于公司取得了有关专利的注册，这有可能导致他方指控本公司侵权，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另外，由于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会不断引进本行业已经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门人才，这些专门人才可能会存在与原雇主单位签订竞业禁止、技术保密等协议或约定的情形，从而给公司带来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2 年获得编号为 GR20123200173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 2015 年通过复审，获得编号为 GR2015320010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8 年通过复审，获得编号为 GR2018320061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1 年通过复审，获得编号为 GR2021320111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但如果未来期满之后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助力自身发展，注重研发及人才培养，加强人员和

	资金的投入力度,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吉玛基因	指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玛	指	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吉赛、苏州吉赛	指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吉玛生物	指	苏州吉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奥瑞芙、天津奥瑞芙	指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吉鑫祥	指	苏州吉鑫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鑫瑞	指	苏州吉鑫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先进制造基金	指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苏州）基金（有限合伙）
嘉兴久荣	指	嘉兴久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协耀科新	指	苏州协耀科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创基金	指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新创投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东吴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所	指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DNA、脱氧核糖核酸	指	脱氧核糖核酸（Deoxyribonucleic Acid，缩写为 DNA），是生物细胞内携带有合成 RNA 和蛋白质所必需的遗传信息的一种核酸，是生物体发育和正常运作必不可少的生物大分子。DNA 中的核苷酸中碱基的排列顺序构成了遗传信息。该遗传信息可以通过转录过程形成 RNA，然后其中的 mRNA 通过翻译产生多肽，形成蛋白质。带有遗传信息的 DNA 片段称为基因，其他的 DNA 序列，有些直接以自身构造发挥作用，有些则参与调控遗传信息的表现。
RNA、核糖核酸	指	核糖核酸（Ribonucleic Acid，缩写为 RNA），存在于生物细胞以及部分病毒、类病毒中的遗传信息载体。核糖核酸在体内的作用主要是引导蛋白质的合成。
RNA 干扰，RNAi，核酸干扰	指	进化过程中高度保守的、由双链 RNA（double-stranded RNA，dsRNA）诱发的、同源 mRNA 高效特异性降解的现象。

小干扰核酸、siRNA	指	人工合成的带有特定基因密码的双链短小核酸，一般长度为 19-25bp（碱基对），可用来实现 RNA 干扰功能。
微核糖核酸、microRNA, miRNA	指	真核生物中发现的一类内源性的具有调控功能的非编码 RNA，其大小长约 19~25 个核苷酸，在细胞生长和发育过程的调节过程中起多种作用。一般也归类于小核酸。
反义核酸，ASO	指	反义核酸是指能与特定的 mRNA 精确互补，特异阻断其转录或翻译的 DNA 或 RNA 分子。利用反义核酸特异地封闭某些基因表达，使之低表达或不表达，这种技术即为反义核酸技术。
小 RNA 药物，小核酸药物	指	泛指 siRNA 药物、ASO 药物、miRNA 药物、saRNA 药物等。
RNA 药物	指	靶向 RNA，且自身为核酸分子的药物。包括：小核酸药物、mRNA 药物、lncRNA 药物、tRNA 药物等。
核酸药物，基因药物	指	自身为核酸分子药物。包括 RNA 药物、核酸适配体药物、基因治疗药物等。
RNA 诊断	指	通过对各种 RNA 的检测来进行诊断。包括：miRNA、mRNA、lncRNA、circRNA、tRNA 检测等。
mRNA，信使 RNA	指	mRNA（messenger RNA，信使核糖核酸），是由 DNA 的一条链作为模板转录而来的、携带遗传信息能指导蛋白质合成的一类单链核糖核酸。mRNA 疫苗是将含有编码抗原蛋白的 mRNA 导入人体，在人体细胞内翻译形成相应的抗原蛋白，从而诱导机体产生特异性免疫应答，达到预防免疫的作用。mRNA 药物是针对人体缺乏或可以治疗疾病的某种蛋白，将编码这种蛋白的 mRNA 导入人体，在人体细胞内翻译形成相应的蛋白，从而达到治疗疾病的作用。
基因	指	基因（Gene，Mendelian factor）是指携带有遗传信息的 DNA 或 RNA 序列，也称为遗传因子，是控制性状的基本遗传单位。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GenePharma Co.,Ltd SGPC
证券简称	吉玛基因
证券代码	430601
法定代表人	张佩琢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段春晓
联系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
电话	0512-86668828
传真	0512-86665900
电子邮箱	cduan@genepharma.com
公司网址	www.genepharma.com
办公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
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1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73 研究和试验发展-M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主要业务	以 RNA 干扰技术为基础的基因生物制剂研发、生产与应用等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RNA 研究相关试剂与技术服务，RNA 药物合作开发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544,8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佩琢、段春晓、杨丽）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一致行动人为（张佩琢、段春晓、杨丽）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66378931N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	否
注册资本	52,544,8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吴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海霞	施丹丹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8,700,094.80	102,181,123.73	6.38%
毛利率%	56.40%	56.7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9,885.40	3,635,630.87	-39.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7,117.26	1,254,494.83	7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7%	6.8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1%	2.37%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7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1,402,541.95	132,463,378.29	6.75%
负债总计	76,932,341.07	73,259,723.97	5.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950,558.46	59,650,566.39	8.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4	1.14	8.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57%	52.1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41%	55.31%	—
流动比率	1.32	1.39	—
利息保障倍数	2.76	3.4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304.03	27,429,048.43	-35.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94	6.92	—
存货周转率	5.00	4.2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75%	22.9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38%	36.02%	—
净利润增长率%	-39.38%	259.4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2,544,800.00	52,544,8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44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1,912.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7,497.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3,864.86
所得税影响数	111,09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768.14

(八) 补充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3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披露财务报表中存在应收账款及合同负债同一客户同时挂账及应收账款及合同负债重分类金额错误、应付账款及预付款项重分类金额错误及误将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为更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对已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该会计差错更正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蚌埠市淮上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准予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完成子公司安徽吉玛基因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玛”）的注销事宜。安徽吉玛注销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安徽吉玛并未开展建设和实际经营，注销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这一细分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RNA 研究相关生物制剂的研发、生产及应用等，同时从事 RNA 诊断试剂和 RNA 创新药物研发。

公司利用核心团队的技术优势，经过 10 多年的研发积累，形成了覆盖 RNA 创新药物全产业链和 RNA 检测试剂全产业链的跨学科、多平台、上下游贯通的，“技术+成本”的综合竞争优势；建立了一支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稳定的技术型销售团队。短期内通过向广大科研院所、医院提供 RNA 研究相关科研试剂和技术服务，形成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中长期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快速推进 RNA 创新药物的研发进度，以尽快实现“科研服务+药物合作开发服务”为主的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大规模合成 RNA 与基因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
详细情况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公示的《2020 年度拟新建省级工程科技研究中心》项目评审结果，公司获评“江苏省大规模合成 RNA 与基因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称号。详情可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0-039 公告。 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的公示信息，公司入选 2022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拟认定名单。详情可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30 公告。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本行业持续进入快速发展期。

宏观层面上，国家继续支持创新发展，支持加快突破生物医药等领域核心技术，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壮大。国家在生物医药领域持续的科研投入，对于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具有长期的促进作用。

公司主要聚焦于 RNA 药物领域。RNA 技术自从 1978 年反义核酸诞生，到 1998 年 RNA 干扰技术问世，经过几十年的发展，逐步进入爆发期。目前 FDA 批准上市的小 RNA 药物有 14 个，mRNA 疫苗多个，另有 100 多个反义核酸药物、siRNA 药物处于各个临床试验阶段，国内也有新冠疫苗的 mRNA 疫苗获得紧急批准，治疗乙肝、降血脂等多个药物进入临床试验阶段。这些药物的获批和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极大地鼓舞了更多的新药研发机构和跨国药厂进入这一领域，促使整个 RNA 药物行业的快

速发展。

随着越来越多的 RNA 药物获得批准，催生 RNA 行业出现快速发展，越来越呈现爆发的迹象。随着 RNA 药物热潮的兴起逐步向国内传导，越来越多的创新药企和大量的资本纷纷涌入这一新兴领域，“4+7”带量采购又进一步促进国内传统药企转向创新药物的开发生产，而 RNA 药物正是传统药企进入创新药物领域的“捷径”。覆盖 RNA 药物全产业链的本公司将会在 RNA 药物关键原料、RNA 科研试剂及服务、RNA 药物开发 CRO/CDMO 和新药转让等多个方面获得受益。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2,880,275.26	30.32%	42,983,101.28	32.45%	-0.2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291,588.63	14.35%	14,922,735.91	11.27%	35.98%
存货	9,555,205.13	6.76%	9,393,458.10	7.09%	1.7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468,935.60	1.75%	2,964,012.43	2.24%	-16.70%
固定资产	13,937,791.91	9.86%	15,773,447.14	11.91%	-11.64%
在建工程	19,908,418.64	14.08%	10,346,539.89	7.81%	92.42%
无形资产	707,818.96	0.50%	1,575,181.01	1.19%	-55.06%
商誉					
短期借款	9,010,190.28	6.37%	12,012,736.11	9.07%	-24.99%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22 年与 2021 年同比：

-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536.89 万元，增幅 35.98%，主要是本期销售增加，同时受全年疫情影响，高校等科研机构不能及时付款。
-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较上期增加 105.17 万元，主要是上海吉玛制药公司支付新租房的押金

98.32 万元给上海开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3、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上期增加 956.19 万元，增幅达 92.42%，主要是新增小核酸 GMP 中试车间建设项目投入。
- 4、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较上期减少 183.57 万元，主要减少数是当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5、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较上期减少 394.52 万元，主要系部分租赁到期及当期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 6、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较上期减少 86.74 万元，主要系摊销所致。
- 7、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上期减少 300.25 万元，主要是本期归还银行到期贷款 300 万元。
- 8、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增加 322.91 万元主要为采购的设备款项增加尚未全额支付所致。
- 9、报告期内，合同负债增加 459.02 万元系预收账款增加所致，其中吉玛生物有两笔服务合同预收款比较大，一是上海赛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3.6 万元，另一是深圳市茵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 万元。
- 10、报告期内，应交税费增加 149.43 万元系疫情期间缓交税费影响。
- 11、报告期内，租赁负债减少 415.03 万元等主要系支付了 12 个月的租赁费用。
- 12、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增加 316.42 万元，主要系确认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13、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增加 212.46 万元，主要系本年新增净利润转入及计提盈余公积等。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8,700,094.80	-	102,181,123.73	-	6.38%
营业成本	47,388,073.42	43.60%	44,197,294.38	43.25%	7.22%
毛利率	56.40%	-	56.75%	-	-
销售费用	13,243,805.03	12.18%	12,252,569.07	11.99%	8.09%
管理费用	19,558,235.75	17.99%	18,188,737.81	17.80%	7.53%
研发费用	25,037,383.37	23.03%	23,628,295.08	23.12%	5.96%
财务费用	-430,410.03	-0.40%	1,680,843.60	1.64%	-125.61%
信用减值损失	-358,156.14	-0.33%	258,754.76	0.25%	-238.42%
资产减值损失	-72,039.67	-0.07%	-261,467.22	-0.26%	-72.45%
其他收益	987,535.51	0.91%	2,384,003.10	2.33%	-58.58%
投资收益	-494,020.81	-0.45%	-27,276.03	-0.03%	-1,711.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47,337.82	0.04%	31,119.18	0.03%	52.12%
汇兑收益	-1,458,768.05	-1.34%	270,678.86	0.26%	-638.93%
营业利润	3,120,835.45	2.87%	3,746,301.84	3.67%	-16.70%
营业外收入	19,871.12	0.02%	1,120.17	0.00%	1,673.94%
营业外支出	898,531.56	0.83%	33,349.23	0.03%	2,594.31%
净利润	2,166,439.89	1.99%	3,574,024.75	3.50%	-39.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经营利润变动状况：

2022 年合并净利润 216.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0.76 万元，降幅 39.38%，主要系 2022 年疫情原因，公司的生产及销售活动受到一定影响所致。

1、本期营业收入 10870.01 万元，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51.90 万元，增幅 6.38%，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幅度较小，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子公司上海吉玛停产两个多月，以及 12 月份公司员工普遍感染流行性感冒，使公司的业务阶段性停止，导致全年营业收入增幅减缓；

2、本期营业总成本 4738.81 万元，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319.08 万元，增幅 7.22%，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停产停工，而固定费用依旧支出，导致成本较高；

3、本期经营费用 574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5.85 万元，增幅 2.97%；其中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99.12 万元，增幅 8.09%，主要系化学品销售提成增加 90.6 万元；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136.95 万元，增加 7.53%，主要系员工薪资涨幅 6~7%及新增人员等原因所致；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 140.91 万元，增幅 5.96%，主要系 RNA 药物创新开发与药物分析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投入增加；本期财务费用受美元汇率大幅升值的影响，较上期减少 211.13 万元，降幅 125.61%；

5、本期其他收益 98.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9.65 万元，降幅 58.58%，主要系政府补助项目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8,384,756.31	101,544,726.17	6.74%
其他业务收入	315,338.49	636,397.56	-50.45%
主营业务成本	47,135,476.95	43,981,770.54	7.17%
其他业务成本	252,596.47	215,523.84	17.2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小核酸产品	44,071,863.92	18,758,367.26	57.44%	-5.15%	21.59%	-9.36%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	20,823,620.73	12,288,656.72	40.99%	-1.75%	6.16%	-4.40%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	26,223,178.33	8,521,265.07	67.50%	29.67%	8.70%	6.26%
技术服务	17,266,093.33	7,567,187.90	56.17%	25.28%	-17.20%	22.48%
其他	315,338.49	252,596.47	19.90%	-38.60%	17.20%	-38.13%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651.90 万元，增长 6.38%，增长幅度放缓主要受疫情影响所致。

1) 其中小核酸产品较上期减少 239.5 万元，降幅 5.15%；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较上期减少 37.18

万元，降幅 1.75%；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收入较上期增加 599.96 万元，增幅 29.67%；技术服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348.43 万元，增幅 25.28%。

2) 本期分类别收入构成比例略有变化，其中，小核酸产品占比 40.54%，去年同期 45.47%，下降 4.93%，主要系疫情停产停工影响，同时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产品降价；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占比 19.16%，去年同期 20.74%，下降 1.58%，除了系疫情停产停工影响外，同时市场竞争加剧，部分产品采取降价销售等影响；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占比 24.12%，去年同期 19.79%，上升 4.33%，主要系疫情核酸检测对特殊化学品的需求增长，特别是 qPCR 荧光试剂的需求量增长；本期技术服务占比 15.88%，去年同期 13.49%，上升 2.39%，主要系动物实验技术服务的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 319.08 万元，增幅 7.22%，毛利率较上期略微下降。

1)、主营业务成本增长幅度稍大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产品受材料和人工的上涨影响，毛利略微下降。小核酸产品下降 9.36%，主要系相关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对部分产品采取了降价销售措施，同时材料成本上升和员工加薪共同导致了产品成本上升；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下降 4.40%，主要系部分产品降价所致；基因合成相关的化学品毛利增幅 6.26%，主要是疫情带来的核酸检测增长，市场对公司特殊化学品需求增加所致；技术服务的毛利增幅 22.48%，增幅较大的原因是由于收入规模提升导致毛利增长较大；

2)、报告期内公司因工资增长及人员增加致成本上浮，2022 年营业利润 312.08 万元，净利润 216.64 万元，较去年同期均有回落。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4,961,400.00	4.58%	否
2	客户 2	4,480,696.65	4.13%	否
3	客户 3	2,315,080.40	2.14%	否
4	客户 4	2,203,300.00	2.03%	否
5	客户 5	1,763,120.00	1.63%	否
合计		15,723,597.05	14.5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9,380,900.00	18.58%	否
2	供应商 2	1,096,984.58	2.17%	否
3	供应商 3	806,000.00	1.60%	否
4	供应商 4	772,351.50	1.53%	否
5	供应商 5	766,249.00	1.52%	否
合计		12,822,485.08	25.3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304.03	27,429,048.43	-3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2,655.64	-17,644,788.39	-4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4,659.22	6,935,957.63	-235.45%

现金流量分析:

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3 万元，较上期减少 960.87 万元，降幅 35%；主要受疫情影响销售回款幅度变慢；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0.26 万元，主要是本期增加 GMP 项目投资；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39.46 万元，较上期净减少 1633.06 万元，降幅 235.45%；主要系归还借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331.00 万元，本期吸收投资为零，去年同期为 854 万元；本期支付长期租赁资产的租赁费比去年同期增加 340.06 万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吉玛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基因化学技术、生物技术产品的研究，生化试剂的研制开发，及其相关业务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生化仪器的销售，经营本	5,000,000	34,831,189.33	20,247,049.55	42,312,814.86	-644,975.97

		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苏州吉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药物靶点筛选技术和新药技术开发；生化试剂和生化仪器开发及销售，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自主研发产品的出口业务。	12,000,000	4,846,262.86	2,724,284.58	-	-610,765.08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研究、开发生化仪器、生化试剂；销售生化仪器、生化试剂，并从事上述产品的进口业务；基因检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	4,000,000	178,458.50	-4,105,620.33	-	-285,859.05
天津奥瑞芙	参股公司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00,000	35,309,747.07	23,633,370.24	42,477.87	-1,650,256.11

生 物 医 药 有 限 公 司	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 专用化学产 品销售（不 含危险化学 品）；专用化 学产品制造 （不含危险 化学品）；普 通货物仓储 服务（不含 危险化学品 等需许可审 批的项目）。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补充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财务状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140.25 万元，较期初 13246.34 万元增加 6.75%；净资产为 6447.02 万元，较期初 5920.37 万元增加 8.9%；负债为 7693.23 万元，较期初 7325.97 万元增加 5.01%。

公司目前主要收入来自于大学、研究所及医院，2022 年受疫情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10870.01 万元，同比实现 6.38% 的小幅增长，净增加 651.9 万元；营业利润 312.08 万元，净利润 216.64 万元，较去年同期均有回落。

科研成果：

鉴于目前 RNA 药物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国内药厂转型的需求，公司大力开展 RNA 药物研究开发服务业务，在稳定科研服务市场的前提下，公司继续增加科研投入，加快研发速度，为药厂客户提供 RNA 药物发现和药物开发阶段各个环节的技术服务。

全年投入研发资金 2503.74 万元，比去年同期 2362.83 万元增加了 140.9 万元，增长 5.96%，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1) 进一步完善 RNA 药物开发平台建设，继续开发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RNA 分析检测新方法，已申请发明专利或进入专利申请准备阶段，为公司开展 RNA 药物一站式开发服务业务提供有力支持。

(2) 自主开发了 mRNA 体外转录新装置，并申请发明专利。

(3) 与苏州大学合作开发的核酸递送技术，申请了发明专利。

(4) 自主开展小 RNA 与多肽、抗体和小分子偶联的探索性研究，开发肝外靶点小 RNA 递送技术。

(5) 与某上市药企合作开发小 RNA 肝外靶点递送技术，获得阶段性成果，继续推进中。

(6) 自主开展的小 RNA 药物开发项目，研发推进中。

(7) 与多家大学和企业继续开展小 RNA 药物、mRNA 药物的合作开发。

(8) 公司其他研发工作也都有序继续推进。

(9) 报告期后，2023 年 4 月与国家生物药技术创新中心签订合作协议，共建“核酸药物中试平台”，为中国核酸药物创新研究和开发提供支持。

其他方面：

(1) RNA 药物 GMP 中试车间大部分设备已到位、安装调试阶段，受全球货源紧缺影响，公司采购的关键进口设备交货期一再推迟，直至本报告披露前才启运，对 GMP 车间的投入使用造成一定影响。

(2) 公司参股的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完成建设工作，并于报告期后投入试生产。

(3) 子公司安徽吉玛基因药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安徽吉玛并未开展建设和实际经营，注销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 RNA 药物开发平台建设和队伍建设，提升新药开发能力，加大药企市场开拓能力，促进公司药企客户收入快速增长。

公司多年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也得到了政府相关部门的认可和支持。公司获得的各种领军人才称号及科技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资质类型	获得时间
1	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	人才类	2007 年
2	苏州市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人才类	2007 年
3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领军人才	人才类	2007 年
4	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	研发类	2009 年
5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双百工程”企业	资质类	2010 年
6	国家重大人才引进工程	人才类	2011 年
7	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首批分站单位	研发类	2012 年
8	苏州市小核酸药物与基因诊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研发类	2012 年
9	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	研发类	2012 年
10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资质类	2012 年
11	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瞪羚企业	资质类	2018 年

12	江苏省大规模合成 RNA 与基因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研发类	2020 年
13	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	研发类	2022 年
14	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	资质类	2022 年
15	国家重大人才引进工程	人才类	2022 年

公司拥有一支由国家重大人才引进工程人才领衔的 40 余人研发团队，包括 7 名博士和 30 余名硕士。除此之外，还有 6 名在站博士后从事研究开发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 4 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累计申请专利 1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96 项（包括美国专利 1 项、日本专利 1 项、欧洲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PCT 国际专利 7 项。获得授权有效发明专利 6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 项。为公司的持久发展提供了长期的核心竞争力和巨大的潜在价值。

持续经营评价：

1、生物医药行业属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新兴产业，生物技术的不断突破和大量资金的持续投入促进了应用市场的快速发展，保证了公司有足够的发展空间。

2、RNA 药物行业发展进入快速发展早期阶段，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在此领域已有近二十年的积累，实现了跨学科、多平台有机整合，覆盖几乎整个产业链，为业务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销售从科研客户向企业客户延伸已初见成效。在稳定科研市场的基础上，企业客户市场开始快速增长，呈现良好势头，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

4、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研实力，不断产生有应用前景、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新工艺，为公司保持竞争优势和持久发展提供了保证。

5、公司负债率低，现金流良好，银行授信额度高，资金充足。

6、公司客户质量高，应收账款坏账率低；且客户分散，没有大客户依赖风险。

7、公司遵纪守法、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核心人员均未受到任何形式的调查和处罚。

8、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报告期内未有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	26,675.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一致行动承诺	一致行动人协议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张佩琢、段春晓、杨丽,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三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关联资金占用情况之（三）公司采取的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中披露，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其营销、服务、技术、财务、行政等系统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进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性建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严格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作出制度性的规范。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992,041	55.18%	0	28,992,041	55.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69,681	9.84%	0	5,169,681	9.84%
	董事、监事、高管	39,900	0.08%	0	39,900	0.08%
	核心员工	386,477	0.74%	-49,420	337,057	0.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552,759	44.82%	0	23,552,759	44.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725,059	41.35%	0	21,725,059	41.35%
	董事、监事、高管	119,700	0.23%	0	119,700	0.48%
	核心员工	0	0%	0	0	1.08%
总股本		52,544,800.00	-	0	52,544,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佩琢	14,542,318	0	14,542,318	27.68%	11,830,741	2,711,577	0	0
2	段春晓	9,655,581	0	9,655,581	18.38%	7,241,686	2,413,895	0	0
3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99,791	0	3,399,791	6.47%		3,399,791	0	0
4	杨丽	2,696,841	0	2,696,841	5.13%	2,652,632	44,209	0	0
5	段戈	2,301,255	11,525	2,312,780	4.40%		2,312,780	0	0
6	林绿如	1,943,200	0	1,943,200	3.70%		1,943,200	0	0
7	陈悦	1,615,082	0	1,615,082	3.07%		1,615,082	0	0
8	王庭凤	1,398,163	2,042	1,400,205	2.66%		1,400,205	0	0

9	邱奇峰	1,363,337	-32,650	1,330,687	2.53%		1,330,687	0	0
10	于雪平	1,072,050	7,950	1,080,000	2.06%		1,080,000	0	0
合计		39,987,618	-11,133	39,976,485	76.08%	21,725,059	18,251,42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佩琢、杨丽系夫妻；段戈系段春晓之子；林绿如、陈悦系夫妻；于雪平系张佩琢兄弟张佩珩之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51.18%的股权，上述三人并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佩琢与杨丽系夫妻关系；报告期内，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人合计持股比例一直在 51.18%以上，而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均不高于 7%；报告期内，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人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

张佩琢，男，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1991 年 就职于中国医药研究开发中心，任助理研究员；1991-1996 年就职于英国伦敦大学国王学院化学系，任访问学者、博士后；1996-2002 年就职于英国 Cruachem Ltd，任资深研究员、特殊化学品部经理；2002-2003 年就职于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3 年至今就职于上海吉玛制药 技术有限公司，任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至今就职于吉玛基因，任公司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段春晓，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3-1984 年 就 职于河南省邓州市酒厂，历任检验员、技术员；1984-1985 年就职于河南省邓州市计划委员会，任干 事；1985-1988 年就职于河南省邓州市酒厂，任副厂长；1988-1990 年就职于中外合资河南华隆塑 胶有 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1990-1993 年就职于南阳进出口商品检验局，任工程师；1993-1994 年就 职于河南大和化工制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4-1997 年就职于河南大和减震器有限公司，任总 经理；1997-1998 年就职于河南大和集团，任常务副总裁；1998-2002 年就职于美国纽约华尔街 金融快 讯公司（WS Report, Inc.），任证券分析师；2002-2003 年就职于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 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2007 年，就职于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总 经理；2007 年至今，就职于吉玛基因，任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丽，女，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4-1988 年，就职于北京 三十五中学，任团委书记；1988-1991 年就职于国家医药局药研中心，任秘书；1991-1993 年就职于 伦 敦大学，任财务助理；1995-1996 年就职于伦敦政经学院，任财务助理；1997-1999 年，就职于中 华映 像管苏格兰公司，任生产管理/销售企划；1999-2001 年，就职于 Foxteq 苏格兰公司，任财务助 理；2001-2003 年，就职于 UniBio 生物技术公司，任副总裁；2003-至今，就职于上海吉玛制药技术 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至今，就职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董事、 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张佩琢、段春晓、杨丽的具体情况请见上文。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2 年 4 月 25 日	-	16.5	5,155,200	1.先进制造业投资（苏州）基金（有限合伙）2.嘉兴久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苏州协耀科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85,060,800	1.偿还借款/银行贷款；2.用于项目建设（1 用于建设 RNA 药物研发检测分析平台项目；2 用于 RNA 新药研发项目）。

注：报告期外，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申请受理通知书》，全国股转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次股票定向发行事项尚在申报流程中。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 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苏州独墅湖支行		3,000,000.00	2022/4/15	2023/4/14	3.65%
2	短期借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2,000,000.00	2022/3/25	2023/3/24	3.75%
3	短期借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		2,000,000.00	2022/3/22	2023/3/21	3.85%
4	短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		2,000,000.00	2022/6/20	2023/6/15	3.60%
合计	-	-	-	9,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佩琢	董事长	男	否	1964 年 10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段春晓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63 年 3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杨丽	董事、副总经理	女	否	1966 年 4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邱东旭	董事	男	否	196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陈云飞	董事	男	否	1984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潘芸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78 年 10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卞寿山	监事	男	否	1975 年 5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张克勤	监事	男	否	1972 年 8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郭效龙	财务负责人	男	否	1972 年 8 月	2023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6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张佩琢、杨丽，系夫妻关系。

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人为一致行动人。

董事段春晓、杨丽、郭效龙，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杨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对挂牌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要求，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决定更换财务负责人。	不适用
郭效龙		新任	财务负责人	同上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
总经理	否	-
董事会秘书	否	-

财务总监	是	1
------	---	---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邬效龙，男，1972 年 8 月生，硕士，管理会计师，互联网金融管理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工作经历：1994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就职于兰妮比加利（吴江）纺织有限公司，任成本会计；1998 年 3 月至 2004 年 5 月就职于百得（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主管；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优美科汽车催化剂（苏州）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 Canadian Solar Inc.（CSIQ）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集团财务报告高级经理、国内项目投融资总监；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就职于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华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华西海外投资等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1 月-2022 年 2 月就职于苏州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22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段春晓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5	7	2	20
生产人员	114	39	33	120
销售人员	70	12	11	71
技术人员	44	21	11	54
财务人员	14	3	2	15
员工总计	257	82	59	2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7	7
硕士	29	43
本科	83	95
专科	50	55
专科以下	88	80
员工总计	257	2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公司以工资、绩效、福利、员工持股计划等方面相结合的模式设立薪资架构。以员工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值等方面因素调整员工薪酬。
- 2、培训计划：公司始终重视员工的培训发展，结合员工岗位特点，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质量体系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等，跨部门专业知识分享培训，致力于打造学习型企业，培养具有专业竞争力的优秀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有专业竞争力的优秀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 人（均为退休返聘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卞寿山	无变动	总经理助理	84,000	0	84,000
褚东妹	无变动	财务	84,000	0	84,000
潘芸	无变动	人事总监	75,600	0	75,600
毛志磊	无变动	QA 主管	50,400	0	50,400
鲍亦敏	无变动	财务	42,000	0	42,000
李新妹	无变动	行政助理	42,000	0	42,000
黄翦	无变动	工程师	21,000	0	21,000
钱林生	离职	部门主管	17,920	-17,920	0
董长贵	离职	技术总监	10,500	0	10,500
杜永华	无变动	工程师	16,100	0	16,100
冯长生	无变动	技术总监	12,257	0	12,257
陈苏侠	无变动	平台主管	8,400	0	8,400
胡燕	无变动	工程师	8,400	0	8,400
吴金花	离职	部门主管	8,400	0	8,400
刘宏伟	无变动	销售主管	8,400	0	8,400
孙文明	无变动	部门经理	6,300	-6,300	0
仲张艳	无变动	项目经理	4,200	0	4,200
沈春健	无变动	部门主管	2,100	0	2,100
张紫楠	离职	项目经理	2,100	-1,100	1,000
郭良让	离职	测序总监	21,000	0	21,000
吕雅	离职	部门主管	21,000	0	21,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以上员工的离职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任何的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完成对相关离职人员所负责工作的平稳交接。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收到核心员工沈春健先生提交的离职申请，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沈春健持有公司股份 21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其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能够保护股东和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重大决策的相关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8	5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挂牌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共增加临时议案 1 个，取消议案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了《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的公告。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18.38%股份的股东段春晓(公司总经理)书面提交的《增加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请在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段春晓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段春晓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了《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的公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并经与投资者沟通，定向发行说明书尚有部分内容需进一步调整。基于审慎性原则，决定取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拟修订公司章程》、《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发行事宜》六项议案，鉴于此，取消上述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会议、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	-----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41 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二)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已建立并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上午 10 时在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22 日 15:00 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

15:00。由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时在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6 日 15:00 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 15:00。由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上午 10 时在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7 月 11 日 15:00 至 2022 年 7 月 12 日 15:00。由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上午 10 时在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9 日 15:00 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 15:00。由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3]00031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table border="1"> <tr> <td>张海霞</td><td>施丹丹</td></tr> <tr> <td>4 年</td><td>2 年</td></tr> </table>	张海霞	施丹丹	4 年	2 年
张海霞	施丹丹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 万元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311 号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玛基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玛基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玛基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吉玛基因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

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玛基因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吉玛基因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吉玛基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玛基因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玛基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玛基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玛基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吉玛基因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海霞 施丹丹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42,880,275.26	42,983,101.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2	20,291,588.63	14,922,735.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 3	597,237.21	205,198.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2,984,347.96	1,932,685.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5	9,555,205.13	9,393,458.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55,187.66	121,616.72
流动资产合计		76,363,841.85	69,558,796.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7	2,468,935.60	2,964,012.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8	13,937,791.91	15,773,447.14
在建工程	注释 9	19,908,418.64	10,346,539.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0	17,163,856.80	21,109,075.84

无形资产	注释 11	707,818.96	1,575,181.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2	6,319,693.11	6,746,658.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3	6,353.54	3,61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4	4,525,831.54	4,386,050.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38,700.10	62,904,581.63
资产总计		141,402,541.95	132,463,378.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5	9,010,190.28	12,012,73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6	14,183,372.90	10,954,321.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17	16,663,571.37	12,073,376.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5,062,587.65	4,523,847.64
应交税费	注释 19	3,168,407.47	1,674,125.44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1,528,585.87	1,038,073.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1	7,461,991.03	6,727,885.37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2	955,557.29	935,593.67
流动负债合计		58,034,263.86	49,939,959.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3	13,169,437.18	17,319,764.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24	5,728,640.03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98,077.21	23,319,764.11
负债合计		76,932,341.07	73,259,72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5	52,544,800.00	52,544,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6	7,911,546.52	4,747,365.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注释 27	541,844.14	605,918.70
盈余公积	注释 28	75,260.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9	3,877,107.50	1,752,48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950,558.46	59,650,566.39
少数股东权益		-480,357.58	-446,91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470,200.88	59,203,65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402,541.95	132,463,378.29

法定代表人：张佩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效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49,849.66	19,627,064.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12,509,821.19	9,811,306.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191.70	160,737.55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5,628,025.28	5,413,96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11,763.82	7,940,931.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126.89	
流动资产合计		45,743,778.54	42,954,005.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9,001,535.02	21,586,11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83,737.89	13,538,708.99
在建工程		19,908,418.64	10,346,539.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004,158.80	20,442,083.22
无形资产		210,031.20	224,042.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16,310.68	6,614,329.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25,831.54	4,386,050.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50,023.77	77,137,867.35
资产总计		123,393,802.31	120,091,872.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10,190.28	12,012,736.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18,623.68	9,498,582.9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15,525.20	2,003,597.72
应交税费		2,050,658.10	1,015,010.77
其他应付款		1,381,771.79	810,826.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302,647.19	7,067,405.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13,292.78	6,327,921.83

其他流动负债		950,880.40	930,916.78
流动负债合计		43,043,589.42	39,666,998.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70,779.19	16,979,381.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28,640.03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99,419.22	22,979,381.89
负债合计		61,643,008.64	62,646,380.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544,800.00	52,544,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11,546.52	4,747,365.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41,844.14	605,918.70
盈余公积		75,260.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7,342.71	-452,591.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50,793.67	57,445,492.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393,802.31	120,091,872.4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8,700,094.80	102,181,123.73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30	108,700,094.80	102,181,123.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689,916.06	100,819,955.6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30	47,388,073.42	44,197,294.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1	892,828.52	872,215.74
销售费用	注释 32	13,243,805.03	12,252,569.07
管理费用	注释 33	19,558,235.75	18,188,737.81
研发费用	注释 34	25,037,383.37	23,628,295.08
财务费用	注释 35	-430,410.03	1,680,843.60
其中：利息费用		1,276,459.44	1,549,198.03
利息收入		286,189.43	203,753.92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6	987,535.51	2,384,00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7	-494,020.81	-27,27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735.32	-35,987.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8	-358,156.14	258,754.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9	-72,039.67	-261,467.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0	47,337.82	31,119.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0,835.45	3,746,301.8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1	19,871.12	1,120.1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2	898,531.56	33,349.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2,175.01	3,714,072.7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3	75,735.12	140,048.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6,439.89	3,574,024.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6,439.89	3,574,024.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45.51	-61,606.1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9,885.40	3,635,63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6,439.89	3,574,024.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9,885.40	3,635,630.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45.51	-61,606.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法定代表人：张佩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效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80,876,201.54	68,447,038.80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38,266,639.42	34,413,658.57
税金及附加		740,084.19	580,827.75
销售费用		6,832,263.87	5,737,621.26
管理费用		10,452,145.88	9,820,016.03
研发费用		20,101,742.99	18,481,714.96
财务费用		61,971.06	1,800,664.38
其中：利息费用		1,311,731.53	1,650,157.60
利息收入		233,194.38	76,988.71
加：其他收益		968,283.38	2,367,39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497,051.19	9,964,01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5,076.83	-35,987.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455.34	298,606.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4,039.67	-261,467.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32.22	31,119.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5,323.53	10,012,203.77
加：营业外收入		19,871.12	560.17
减：营业外支出			61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5,194.65	10,012,147.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194.65	10,012,147.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194.65	10,012,147.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5,194.65	10,012,147.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274,017.21	142,672,475.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010.1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4	1,935,929.91	8,938,6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23,957.31	151,611,10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17,052.36	54,265,696.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120,001.83	50,346,37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5,224.61	7,910,49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4	8,171,374.48	11,659,49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03,653.28	124,182,05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304.03	27,429,04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8,711.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00.00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4	-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0.00	8,088,711.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45,655.64	22,733,499.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5,655.64	25,733,499.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2,655.64	-17,644,788.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	20,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424.75	1,536,461.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4	6,048,234.47	2,567,58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94,659.22	13,604,04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4,659.22	6,935,95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184.81	-326,811.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826.02	16,393,406.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83,101.28	26,589,695.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80,275.26	42,983,101.28

法定代表人：张佩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邬效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483,360.19	76,710,206.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6,603.53	8,706,17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49,963.72	85,416,38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40,067.49	25,033,92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37,338.55	29,820,245.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1,002.27	3,606,78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3,607.78	9,585,84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92,016.09	68,046,80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57,947.63	17,369,578.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275.6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			

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75.64	10,0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74,986.43	21,884,55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74,986.43	27,884,55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6,710.79	-17,804,55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1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	20,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998.54	1,637,421.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9,080.05	1,537,805.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15,078.59	12,675,22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5,078.59	7,864,77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6,626.87	-220,56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85.12	7,209,22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27,064.54	12,417,835.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49,849.66	19,627,064.5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1,752,482.40	-446,912.07	59,203,65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1,752,482.40	-446,912.07	59,203,65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64,181.23			-64,074.56	75,260.30		2,124,625.10	-33,445.51	5,266,546.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9,885.40	-33,445.51	2,166,439.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64,181.23								3,164,181.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64,181.23								3,164,181.2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260.30	-75,2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260.30	-75,260.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074.56					-64,074.56
1. 本期提取							702,645.00					702,645.00
2. 本期使用							766,719.56					766,719.5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44,800.00				7,911,546.52			541,844.14	75,260.30		3,877,107.50	-480,357.58	64,470,200.88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12,000.00				11,189,262.95			846,502.73			- 1,883,148.47	- 385,305.95	46,079,31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12,000.00				11,189,262.95			846,502.73			- 1,883,148.47	- 385,305.95	46,079,31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32,800.00				-6,441,897.66			- 240,584.03			3,635,630.87	-61,606.12	13,124,34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35,630.87	-61,606.12	3,574,024.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0,000.00				8,570,902.34								9,790,902.3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20,000.00				7,132,264.15								8,352,264.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38,638.19								1,438,638.1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12,800.00				- 15,012,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12,800.00				- 15,012,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240,584.03					-240,584.03
1. 本期提取								702,645.00					702,645.00

2. 本期使用							943,229.03					943,229.0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1,752,482.40	- 446,912.07	59,203,654.32

法定代表人：张佩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邬效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452,591.64	57,445,49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452,591.64	57,445,49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164,181.23			-64,074.56	75,260.30		1,129,934.35	4,305,301.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05,194.65	1,205,194.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64,181.23							3,164,181.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64,181.23								3,164,181.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260.30		-75,2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260.30		-75,260.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4,074.56				-64,074.56
1. 本期提取								702,645.00				702,645.00
2. 本期使用								766,719.56				766,719.5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44,800.00				7,911,546.52			541,844.14	75,260.30		677,342.71	61,750,793.67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12,000.00				11,189,262.95			846,502.73			- 10,464,738.92	37,883,02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12,000.00				11,189,262.95			846,502.73			- 10,464,738.92	37,883,02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232,800.00				-6,441,897.66			- 240,584.03			10,012,147.28	19,562,465.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12,147.28	10,012,147.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0,000.00				8,570,902.34							9,790,902.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20,000.00				7,132,264.15							8,352,264.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38,638.19							1,438,638.1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012,800.00				-	15,012,8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12,800.00				-	15,012,8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240,584.03
1. 本期提取							240,584.03					702,645.00
2. 本期使用							702,645.00					943,229.0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544,800.00				4,747,365.29		605,918.70			-452,591.64		57,445,492.3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苏州吉玛基因药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股东会，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苏州吉玛基因药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 1,260.71658 万元折股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股后的剩余部分记入资本公积。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立信大华验字[2010] 221 号《验资报告》，对净资产折股予以验证。2011 年 1 月 27 日，公司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3 年 12 月 24 日，江苏省国资委出具了苏国资复[2013]168 号文件对股份公司设立行为进行了确认。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证券代码：430601。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254.48 万股，注册资本为 5,254.48 万元，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 199 号，实际控制人为张佩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66378931N，法定代表人：张佩琢。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中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这一细分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以 RNA 干扰技术为基础的基因类生物制剂的研发、生产及应用等业务。同时从事基于荧光定量 PCR 技术的基因诊断试剂和基于 RNA 干扰技术的小核酸创新药物研发。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

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

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

(十三)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以及押金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五)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

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3-5	32.33-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5	19.00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一）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有技术及非专有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非专有技术	5 年	预计收益年限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

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装修	3-10	房屋剩余租赁期

（二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

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小核酸产品销售业务
- (2)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销售业务
- (3)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销售业务
- (4) 技术服务销售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

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小核酸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 oligo 小核酸产品主要采用快递形式进行发货，按快递发货并签收后的时点确认收入。

（2）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小核酸基因载体、慢病毒、全基因等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主要采用快递形式进行发货，按快递发货并签收后的时点确认收入。

（3）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 DNA 单体、RNA 单体、合成膜、CEPA、筛板等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主要采用快递形式进行发货，按快递发货并签收后的时点确认收入。

（4）技术服务业务

公司提供的技术检测服务、鉴定服务通常在按照合同约定提交检测结果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该业务若存在分阶段多次验收情况，则按该业务完成各阶段工作并经客户验收时，分别确认相应阶段工作成果的收入。于期末，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计量，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

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一）和（二十七）。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2）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

33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增值税	提供服务	6%	
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20%
苏州吉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于 2021 年 11 月再次高新企业复审通过，证书编号 GR202132011174，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本报告期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 年度子公司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预计 2022 年度仍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

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474.02	41,734.65
银行存款	42,781,517.53	42,941,366.63
其他货币资金	33,283.71	
合计	42,880,275.26	42,983,101.2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764,714.58	13,955,913.81
1—2 年	343,510.71	121,360.88
2—3 年	54,443.86	547,989.93
3—4 年	73,732.86	850,581.44
4—5 年	839,169.78	752.58
5 年以上	18,454.05	18,996.67
小计	21,094,025.84	15,495,595.31
减:坏账准备	802,437.21	572,859.40
合计	20,291,588.63	14,922,735.9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94,025.84	100.00	802,437.21	3.80	20,291,588.63
其中：组合 1	21,094,025.84	100.00	802,437.21	3.80	20,291,588.63
组合 2					
合计	21,094,025.84	100.00	802,437.21	3.80	20,291,588.6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95,595.31	100.00	572,859.40	3.70	14,922,735.91
其中：组合 1	15,495,595.31	100.00	572,859.40	3.70	14,922,735.91
组合 2					
合计	15,495,595.31	100.00	572,859.40	3.70	14,922,735.91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764,714.58	35,072.62	0.18
1—2 年	343,510.71	33,164.35	9.65
2—3 年	54,443.86	11,262.15	20.69
3—4 年	73,732.86	36,658.92	49.72
4—5 年	839,169.78	670,336.79	79.88
5 年以上	18,454.05	15,942.38	86.39
合计	21,094,025.84	802,437.2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859.40	341,463.99	-	111,886.18	-	802,437.21
其中：组合 1	572,859.40	341,463.99	-	111,886.18	-	802,437.21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2						
合计	572,859.40	341,463.99	-	111,886.18	-	802,437.21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1,886.1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2,359,208.41	11.18	606,286.62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7,237.21	100.00	205,198.98	100.00
合计	597,237.21	100.00	205,198.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523,793.00	87.70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84,347.96	1,932,685.67
合计	2,984,347.96	1,932,685.67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55,782.66	133,199.30
1—2 年	87,166.40	231,844.57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年	212,844.57	22,415.32
3—4 年	10,000.00	225,085.68
4—5 年	215,085.68	245,769.82
5 年以上	1,331,679.83	1,090,110.01
小计	3,012,559.14	1,948,424.70
减：坏账准备	28,211.18	15,739.03
合计	2,984,347.96	1,932,685.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752,535.54	1,642,670.08
备用金	260,023.60	305,754.62
合计	3,012,559.14	1,948,424.70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12,559.14	28,211.18	2,984,347.96	1,948,424.70	15,739.03	1,932,685.6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3,012,559.14	28,211.18	2,984,347.96	1,948,424.70	15,739.03	1,932,685.67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2,559.14	100.00	28,211.18	0.94	2,984,347.96
其中：组合 1	260,023.60	8.63	28,211.18	10.85	231,812.42
组合 2	2,752,535.54	91.37		-	2,752,535.54
合计	3,012,559.14	100.00	28,211.18	0.94	2,984,347.9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8,424.70	100.00	15,739.03	0.81	1,932,685.67
其中：组合 1	210,594.62	10.81	15,739.03	7.47	194,855.59
组合 2	1,737,830.08	89.19		-	1,737,830.08
合计	1,948,424.70	100.00	15,739.03	0.81	1,932,685.67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1,823.60	6,091.18	5.00
1—2 年	55,200.00	5,520.00	10.00
2—3 年	83,000.00	16,600.00	20.00
合计	260,023.60	28,211.18	

(2) 组合 2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33,959.06		
1—2 年	31,966.40		
2—3 年	129,844.57		
3—4 年	63,160.00		
4—5 年	161,925.68		
5 年以上	1,331,679.83		
合计	2,752,535.54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739.03			15,739.03
本期计提	12,472.15		4,220.00	16,692.15
本期核销			4,220.00	4,220.00
期末余额	28,211.18			28,211.18

7.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220.00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期 末余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工业园区生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76,120.00	1 至 2 年 10,000.00 元, 4 至 5 年 154,768.52 元, 5 年以上 1,111,351.48 元;	42.36	
上海开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983,243.88	1 年以内	32.64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677.06	1 年以内 38,246.98 元, 2-3 年 68,844.57 元, 5 年以上 183,585.51 元	9.65	
杜永华	备用金	84,000.00	1 年以内	2.79	4,200.00
卢家森	备用金	83,000.00	2 至 3 年	2.76	16,600.00
合计		2,717,040.94		90.19	21,000.00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1,631.51		2,641,631.51	1,879,047.82	42,981.14	1,836,066.68
库存商品	3,904,331.29	653,948.12	3,250,383.17	4,446,269.62	538,927.31	3,907,342.31
自制半成品	3,533,935.98	-	3,533,935.98	3,512,460.44		3,512,460.44
低值易耗品	46,393.90	-	46,393.90	68,221.46		68,221.46
发出商品	82,860.57		82,860.57	69,367.21		69,367.21
合计	10,209,153.25	653,948.12	9,555,205.13	9,975,366.55	581,908.45	9,393,458.1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2,981.14			42,981.14			-
库存商品	538,927.31	199,226.45		84,205.64			653,948.12
自制半成品							
低值易耗品							
发出商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581,908.45	199,226.45		127,186.78			653,948.12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预缴税额	52,126.89	4,869.64
增值税留抵税额	3,060.77	116,747.08
合计	55,187.66	121,616.72

注释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964,012.43			-495,076.83	
小计	2,964,012.43			-495,076.83	
合计	2,964,012.43			-495,076.8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二. 联营企业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468,935.60	
小计					2,468,935.60	
合计					2,468,935.60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937,791.91	15,773,447.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937,791.91	15,773,447.1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8,436.62	2,874,885.59	785,286.46	39,757,409.28	45,176,01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4,053.10	147,115.96	55,857.28	2,519,786.33	3,096,812.67
购置	374,053.10	147,115.96	55,857.28	2,317,033.61	2,894,059.95
在建工程转入	-	-	-	202,752.72	202,752.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475.00	16,965.80	130,692.95	326,268.59	673,402.34
处置或报废	199,475.00	16,965.80	130,692.95	326,268.59	673,402.34
其他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1,933,014.72	3,005,035.75	710,450.79	41,950,927.02	47,599,428.28
二. 累计折旧	-	-	-	-	-
1. 期初余额	1,588,566.80	2,510,006.19	620,379.96	24,683,617.86	29,402,57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812.05	125,721.14	83,963.22	4,438,244.93	4,773,741.34
本期计提	125,812.05	125,721.14	83,963.22	4,438,244.93	4,773,74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527.50	15,898.65	126,294.52	192,955.11	514,675.78
处置或报废	179,527.50	15,898.65	126,294.52	192,955.11	514,675.78
其他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1,534,851.35	2,619,828.68	578,048.66	28,928,907.68	33,661,636.37
三. 减值准备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其他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其他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398,163.37	385,207.07	132,402.13	13,022,019.34	13,937,791.91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869.82	364,879.40	164,906.50	15,073,791.42	15,773,447.14

注释9.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908,418.64	10,346,539.89
工程物资		
合计	19,908,418.64	10,346,539.89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通量合成仪	-	-	-	202,752.72	-	202,752.72
小核酸 GMP(洁净环境)实验室	19,558,418.64	-	19,558,418.64	10,143,787.17	-	10,143,787.17
纳米包裹仪	350,000.00	-	350,000.00	-	-	-
合计	19,908,418.64	-	19,908,418.64	10,346,539.89	-	10,346,539.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高通量合成仪	202,752.72		202,752.72		-
小核酸 GMP(洁净环境)实验室	10,143,787.17	9,414,631.47			19,558,418.64
纳米包裹仪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10,346,539.89	9,414,631.47	202,752.72		19,908,418.6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通量合成仪	20.28	100.00	100.00				
小核酸 GMP(洁净环境)实验室	3,600.00	54.33	54.33				
纳米包裹仪	35.00	100.00	90.00				
合计	3,655.28						

注释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期初余额	26,416,229.93	26,416,22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8,989.24	1,588,989.24
租赁	1,588,989.24	1,588,989.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2,153.00	1,522,153.00
租赁到期	1,061,518.62	1,061,518.62
租赁负债重新计量	460,634.38	460,634.38
4. 期末余额	26,483,066.17	26,483,066.17
二. 累计折旧		-
1. 期初余额	5,307,154.09	5,307,15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5,073,573.90	5,073,573.90
本期计提	5,073,573.90	5,073,573.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1,518.62	1,061,518.62
4. 期末余额	9,319,209.37	9,319,209.37
三. 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 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63,856.80	17,163,856.8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09,075.84	21,109,075.84

注释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专有技术	非专有技术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	
1. 期初余额	348,119.42	50,000.00	4,266,752.34	4,664,87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36.28	-	-	24,336.28
购入	24,336.28	-	-	24,33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372,455.70	50,000.00	4,266,752.34	4,689,208.04
二. 累计摊销			-	
1. 期初余额	127,409.93	46,666.71	2,915,614.11	3,089,690.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14.57	3,333.29	853,350.47	891,698.33
计提	35,014.57	3,333.29	853,350.47	891,698.3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软件	专有技术	非专有技术	合计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162,424.50	50,000.00	3,768,964.58	3,981,389.08
三. 减值准备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 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031.20	-	497,787.76	707,818.96
2. 期初账面价值	220,709.49	3,333.29	1,351,138.23	1,575,181.01

注释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46,658.25	831,827.61	1,258,792.75	-	6,319,693.11
合计	6,746,658.25	831,827.61	1,258,792.75	-	6,319,693.11

注释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1,767.60	6,353.54	18,083.78	3,616.76
合计	31,767.60	6,353.54	18,083.78	3,616.7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653,948.12	581,908.45
信用减值损失	798,880.71	570,514.65
可抵扣亏损	65,416,697.55	68,941,246.52
合计	66,869,526.38	70,093,669.6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		4,462,114.54	
2023	6,605,645.32	5,512,813.45	
2024	766,064.21	766,064.21	
2025	1,545,580.50	1,545,580.50	
2026	2,563,215.48	2,563,242.82	
2027	1,973,375.37	1,237,676.14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8	4,059,987.51	4,124,280.60	
2029	7,598,483.17	12,922,297.00	
2030	12,153,766.48	16,785,632.29	
2031	12,990,526.18	19,021,544.97	
2032	15,160,053.33		
合计	65,416,697.55	68,941,246.52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29,605.12		4,229,605.12	4,386,050.31		4,386,050.31
预付软件开发款	296,226.42		296,226.42			
合计	4,525,831.54		4,525,831.54	4,386,050.31		4,386,050.31

注释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000,000.00	12,000,000.00
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10,190.28	12,736.11
合计	9,010,190.28	12,012,736.11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存货采购等经营性款项	7,041,960.85	8,040,335.26
应付费等经营性款项	1,596,241.24	2,603,338.56
应付设备等购置款项	5,545,170.81	310,647.58
合计	14,183,372.90	10,954,321.40

注释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663,571.37	12,073,376.34
合计	16,663,571.37	12,073,376.34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332,710.47	50,828,475.56	50,240,612.68	4,920,573.3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1,137.17	4,830,266.28	4,879,389.15	142,014.30
合计	4,523,847.64	55,658,741.84	55,120,001.83	5,062,587.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44,888.36	44,899,253.33	44,641,034.16	3,603,107.53
职工福利费	-	1,184,295.95	1,184,295.95	-
社会保险费	106,949.28	1,971,186.70	1,857,108.08	221,027.9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92,681.89	1,652,661.12	1,545,069.51	200,273.50
工伤保险费	2,749.21	65,444.46	65,990.27	2,203.40
生育保险费	11,518.18	253,081.12	246,048.30	18,551.00
住房公积金	29,109.85	2,284,213.91	2,313,223.92	99.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1,762.98	489,525.67	244,950.57	1,096,338.08
合计	4,332,710.47	50,828,475.56	50,240,612.68	4,920,573.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85,014.30	4,658,351.49	4,705,654.99	137,710.80
失业保险费	6,122.87	145,707.90	147,527.27	4,303.50
辞退福利	-	26,206.89	26,206.89	-
合计	191,137.17	4,830,266.28	4,879,389.15	142,014.30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69,232.59	1,278,018.69
个人所得税	233,860.29	203,409.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202.32	87,976.84
教育费附加	168,016.35	42,104.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21.35	28,069.71
印花税	5,872.51	34,546.21
环境保护税	2.06	-
合计	3,168,407.47	1,674,125.44

注释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28,585.87	1,038,073.89
合计	1,528,585.87	1,038,073.89

(三)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24,269.37	827,550.12
代收代付款	173,801.53	170,400.00
其他	130,514.97	40,123.77
合计	1,528,585.87	1,038,073.89

注释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61,991.03	6,727,885.37
合计	7,461,991.03	6,727,885.37

注释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55,557.29	935,593.67
合计	955,557.29	935,593.67

注释23.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206,807.17	7,639,153.16
1-2 年	5,113,808.00	5,023,896.00
2-3 年	4,811,256.00	4,953,016.00
3-4 年	3,449,032.00	4,811,256.00
4-5 年	724,584.00	3,449,032.00
5 年以上	-	724,584.00
租赁付款总额小计	22,305,487.17	26,600,937.1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674,058.96	2,553,287.68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20,631,428.21	24,047,649.4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61,991.03	6,727,885.37
合计	13,169,437.18	17,319,764.11

注释24. 递延收益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000,000.00		271,359.97	5,728,640.03	详见表 1
合计	6,000,000.00		271,359.97	5,728,640.03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RNA 药物创新开发与药物分析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	6,000,000.00			271,359.97			5,728,640.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00,000.00			271,359.97			5,728,640.03	与资产相关

注释25.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544,800.00						52,544,800.00

注释2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315,365.29	3,164,181.23		4,479,546.52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432,000.00			3,432,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747,365.29	3,164,181.23		7,911,546.52

资本公积的说明：根据 2021 年 7 月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将 122 万股以 7 元/股价格授予公司激励对象，低于公司以二级市场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前最近有成交的 6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13.19 元/股）确定的有效的市场参考价格，本期确认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164,181.23 元。

注释27.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05,918.70	702,645.00	766,719.56	541,844.14
合计	605,918.70	702,645.00	766,719.56	541,844.14

注释28. 盈余公积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260.30		75,260.30
合计		75,260.30		75,260.30

注释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2,482.40	-1,883,148.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52,482.40	-1,883,148.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9,885.40	3,635,630.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260.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77,107.50	1,752,482.40

注释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384,756.31	47,135,476.95	101,544,726.17	43,981,770.54
其他业务	315,338.49	252,596.47	636,397.56	215,523.8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一、 合同类型	
小核酸产品	44,071,863.92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	20,823,620.73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	26,223,178.33
技术服务	17,266,093.33
其他	315,338.49
合计	108,700,094.80

续：

合同分类	上期发生额
一、 合同类型	
小核酸产品	46,466,828.60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	21,195,442.54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	20,223,536.67
技术服务	13,781,770.00
其他	513,545.93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合同分类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02,181,123.73

注释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267.79	413,096.76
教育费附加	221,752.38	253,184.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834.89	168,789.84
印花税	34,489.96	35,012.22
车船使用税	1,380.00	2,132.20
环境保护税	103.50	
合计	892,828.52	872,215.74

注释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05,063.59	10,574,432.95
差旅费	371,539.55	270,398.07
广告费	266,026.73	313,029.43
业务招待费	182,746.98	385,520.48
服务费	159,512.70	131,727.52
快递费	73,765.34	67,341.45
展览宣传费	73,116.50	209,186.79
低值易耗品	64,310.93	170,301.68
折旧费	48,323.90	68,518.39
通讯费	37,349.21	46,090.55
其他	62,049.6	16,021.8
合计	13,243,805.03	12,252,569.07

注释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72,691.49	10,235,781.69
折旧、摊销费	3,146,977.79	3,351,293.27
股份支付	3,164,181.23	1,438,638.19
中介机构费用	1,060,378.42	1,141,699.31
物业费	495,148.50	408,666.11
服务费	342,385.94	371,202.26
水电费	240,844.75	211,607.10
办公费	167,120.37	191,079.55
通讯费	139,177.08	144,163.88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汽车费用	120,954.04	116,683.14
招待费	115,344.69	140,419.55
其他	293,031.45	437,503.76
合计	19,558,235.75	18,188,737.81

注释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480,142.87	13,024,646.04
折旧摊销费用	3,808,541.06	4,091,375.01
能源材料费	3,299,320.98	5,605,467.47
服务费用	948,810.01	209,610.68
测试费用	322,887.78	441,941.41
物业费	77,322.24	46,134.38
其他费用	100,358.43	209,120.09
合计	25,037,383.37	23,628,295.08

注释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76,459.44	1,549,198.03
减：利息收入	286,189.43	203,753.92
汇兑损益	-1,458,768.05	270,678.86
银行手续费	38,088.01	64,720.63
合计	-430,410.03	1,680,843.60

注释36.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61,912.21	2,363,232.99
个税手续费	25,623.30	20,770.11
合计	987,535.51	2,384,003.1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RNA 药物创新开发与药物分析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	271,359.97		与资产相关
2021010-创新政策省级研发机构认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资金（创新政策专项-国家高企再次认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心汇 20220003 创新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增长后补助	71,4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补贴	69,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教（2022）64 号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十三批科技发展规划（科技服务体系建设-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服务补助）项目及经费	64,382.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五批科技发展规划（高新技术认定奖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博士后工作站运行经费补贴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心苏州市 2022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规划（科技金融专项）项目经费补贴	30,100.00		与收益相关
区内待安置补贴	26,230.24	13,811.7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财工（2021）106 号 2021 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0,600.00		与收益相关
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防伪税控服务费	84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72,800.40	与收益相关
征地补贴		767.88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超比例奖励		6,478.9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		926.71	与收益相关
专利、知识产权补贴		87,132.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800.00	与收益相关
护理假津贴		4,160.4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研发机构认定奖励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规划（省级研发机构补助）项目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十二批科技发展规划（科技创新载体-企业研发机构绩效补助）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研发资源开放共享服务用户费用补助		57,555.00	与收益相关
第 70 批面上资助二等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拟扶持项目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增长后补助		37,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61,912.21	2,363,232.99	

注释3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076.83	-35,987.57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8,711.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6.02	
合计	-494,020.81	-27,276.03

注释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58,156.14	258,754.76
合计	-358,156.14	258,754.76

注释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72,039.67	-261,467.22
合计	-72,039.67	-261,467.22

注释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7,337.82	31,119.18
合计	47,337.82	31,119.18

注释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9,871.12	1,120.17	19,871.12
合计	19,871.12	1,120.17	19,871.12

注释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163.23	33,099.23	11,163.23
对外捐赠	5,000.00	-	5,000.00
罚款支出	-	250.00	-
停工损失	882,368.33		882,368.33
合计	898,531.56	33,349.23	898,531.56

注释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471.90	129,264.08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36.78	10,783.95
合计	75,735.12	140,048.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42,175.0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326.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735.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471.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69,936.6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26,933.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0,669.06
所得税费用	75,735.12

注释4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项资金及补助	987,535.51	8,384,003.10
往来款收现	661,004.97	350,310.24
利息收入	286,189.43	203,753.92
营业外收入		560.17
合计	1,934,729.91	8,938,627.4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5,892,843.35	10,026,244.52
往来款支出	1,468,723.56	943,229.03
安全生产费支出	766,719.56	625,049.45
手续费支出	38,088.01	64,720.63
营业外支出	5,000.00	250.00
合计	8,171,374.48	11,659,493.6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支付的现金	-	199,000.00
支付长期租赁资产的租赁费	6,048,234.47	2,368,580.45
合计	6,048,234.47	2,567,580.45

注释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66,439.89	3,574,024.75
加：信用减值损失	358,156.14	-258,754.76
资产减值准备	72,039.67	261,467.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73,741.34	4,391,426.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73,573.90	5,307,154.08
无形资产摊销	891,698.33	891,223.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8,792.75	1,433,130.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337.82	-31,119.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63.23	33,099.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0,644.25	1,549,198.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7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6.78	10,783.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599.92	2,126,008.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54,603.20	-699,05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6,585.55	7,615,131.40
其他	2,828,746.70	1,198,05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0,304.03	27,429,048.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880,275.26	42,983,101.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983,101.28	26,589,695.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826.02	16,393,406.19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6,048,234.47 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880,275.26	42,983,101.28
其中：库存现金	65,474.02	41,734.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781,517.53	42,941,366.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283.7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80,275.26	42,983,101.2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4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615,543.29
其中：美元	1,216,894.95	6.9646	8,475,186.57
欧元	18,908.61	7.4229	140,356.72
应收账款			1,002,555.74
其中：美元	142,243.87	6.9646	990,671.68
欧元	1,601.00	7.4229	11,884.06
应付账款			1,217.90
其中：美元	174.87	6.9646	1,217.90
合同负债			401,472.69
其中：美元	54,821.80	6.9646	381,811.88
欧元	2,648.67	7.4229	19,660.81
其他流动负债			52,191.46
其中：美元	7,126.83	6.9646	49,635.53
欧元	344.33	7.4229	2,555.93

注释4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71,359.9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90,552.24	690,552.24	详见附注五、注释 36
合计	690,552.24	961,912.21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 年 9 月 28 日，全资子公司安徽吉玛基因药业有限公司经蚌埠市淮上区行政审批局准予注销登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吉玛基因药业有限公司已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物技术	88.30		设立
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物技术	100.00		设立
苏州吉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物技术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研究和试验发展	3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884,920.16	
非流动资产	28,424,826.91	
资产合计	35,309,747.07	
流动负债	11,676,376.8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676,376.83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天津奥瑞芙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633,370.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090,011.0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68,935.6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2,477.87
净利润	-1,650,256.1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50,256.1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财务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财务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财务总监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董事胡。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

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1,094,025.84	802,437.21
其他应收款	3,012,559.14	28,211.18
合计	24,106,584.98	830,648.3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11.18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5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1,20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010,190.28		9,010,190.28
应付账款		14,183,372.90		14,183,372.90
其他应付款		1,528,585.87		1,528,585.87
合同负债		16,663,571.37		16,663,571.37
其他流动负债		955,557.29		955,557.29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42,341,277.71		42,341,277.71
合计		42,341,277.71		42,341,277.71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除了境外销售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占整体的资产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475,186.57	140,356.72	8,615,543.29
应收账款	990,671.68	11,884.06	1,002,555.74
小计	9,465,858.25	152,240.78	9,618,099.03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1,217.90		1,217.90
合同负债	381,811.88	19,660.81	401,472.69
其他流动负债	49,635.53	2,555.93	52,191.46
小计	432,665.31	22,216.74	454,882.05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1)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52,486.11 元（2021 年度约 40,770.83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佩琢、段春晓、杨丽（三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2022 年合计持股比例为 51.18%）。

（一）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科睿思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科睿思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6,675.00	
合计		26,675.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10,165.52	1,316,165.52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251,836.96	9,661,130.68
1—2 年	275,400.42	84,352.73
2—3 年	17,456.11	92,255.05
3—4 年	70,204.34	22,438.24
4—5 年	13,068.33	660.00
5 年以上	14,265.06	14,655.46
小计	12,642,231.22	9,875,492.16
减：坏账准备	132,410.03	64,185.82
合计	12,509,821.19	9,811,306.3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42,231.22	100.00	132,410.03	1.05	12,509,821.19
其中：组合 1	11,323,621.70	89.57	132,410.03	1.17	11,191,211.67
组合 2	1,318,609.52	10.43			1,318,609.52
合计	12,642,231.22	100.00	132,410.03	1.05	12,509,821.1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75,492.16	100.00	64,185.82	0.65	9,811,306.34
其中：组合 1	9,439,202.78	95.58	64,185.82	0.68	9,375,016.96
组合 2	436,289.38	4.42			436,289.38
合计	9,875,492.16	100.00	64,185.82	0.65	9,811,306.34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933,227.44	34,616.94	0.32
1—2 年	275,400.42	32,787.07	11.91
2—3 年	17,456.11	5,379.76	30.82
3—4 年	70,204.34	36,579.68	52.10
4—5 年	13,068.33	9,896.86	75.73
5 年以上	14,265.06	13,149.72	92.18
合计	11,323,621.70	132,410.03	

(2) 组合 2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8,609.52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18,609.5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85.82	129,018.39		60,794.18		132,410.03
其中：组合 1	64,185.82	129,018.39		60,794.18		132,410.03
组合 2						
合计	64,185.82	129,018.39		60,794.18		132,410.03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794.18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225,793.37	25.52	102,305.82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28,025.28	5,413,965.01
合计	5,628,025.28	5,413,965.01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3,741.82	752,724.74
1—2 年	751,730.14	818,522.82
2—3 年	813,272.82	548,875.34
3—4 年	538,855.34	387,112.36
4—5 年	377,112.36	590,680.00
5 年以上	2,903,579.48	2,317,099.48
小计	5,628,291.96	5,415,014.74
减：坏账准备	266.68	1,049.73
合计	5,628,025.28	5,413,965.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268,138.36	4,029,980.14
押金	1,354,820.00	1,364,040.00
备用金	5,333.60	15,994.60
保证金		5,000.00
合计	5,628,291.96	5,415,014.74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628,291.96	266.68	5,628,025.28	5,415,014.74	1,049.73	5,413,965.01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5,628,291.96	266.68	5,628,025.28	5,415,014.74	1,049.73	5,413,965.01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28,291.96	100.00	266.68	0.00	5,628,025.28
其中：组合 1	5,333.60	0.09	-	-	5,333.60
组合 2	5,622,958.36	99.91	266.68	0.00	5,622,691.68
合计	5,628,291.96	100.00	266.68	0.00	5,628,025.2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15,014.74	100.00	1,049.73	0.02	5,413,965.01
其中：组合 1	15,994.60	0.30	1,049.73	6.56	14,944.87
组合 2	5,399,020.14	99.70			5,399,020.14
合计	5,415,014.74	100.00	1,049.73	0.02	5,413,965.01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33.60	266.68	5.00
1—2 年	-	-	10.00
2—3 年	-	-	20.00
3—4 年	-	-	50.00
4—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5,333.60	266.68	

(2) 组合 2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8,408.22		
1—2 年	751,730.14		
2—3 年	813,272.82		
3—4 年	538,855.34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5 年	377,112.36		
5 年以上	2,903,579.48		
合计	5,622,958.36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049.73			1,049.73
本期计提	-783.05		4,220.00	3,436.95
本期核销			4,220.00	4,220.00
期末余额	266.68			266.68

7.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220.00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4,268,138.36	1 年以内 238,408.22 元, 1 至 2 年 729,730.14 元, 2 至 3 年 764,272.82 元, 3 至 4 年 528,855.34 元, 4 至 5 年 218,343.84 元, 5 年以上 1,788,528.00 元;	75.83	
苏州工业园区生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276,120.00	1 至 2 年 10,000.00 元, 4 至 5 年 154,768.52 元, 5 年以上 1111,351.48 元;	22.67	
喀斯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0	2 至 3 年	0.53	
北京工业大学	押金	10,000.00	1 至 2 年	0.18	
政采云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2 至 3 年	0.18	
合计		5,594,258.36		99.39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064,599.42	3,532,000.00	16,532,599.42	18,622,099.83		18,622,099.83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68,935.60	-	2,468,935.60	2,964,012.43	-	2,964,012.43
合计	22,533,535.02	3,532,000.00	19,001,535.02	21,586,112.26	-	21,586,112.2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吉赛基因测序科技有限公司	3,532,000.00	3,532,000.00			3,532,000.00	3,532,000.00	3,532,000.00
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5,802,099.83	5,802,099.83	1,542,499.59		7,344,599.42		
安徽吉玛基因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		
苏州吉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88,000.00	9,188,000.00			9,188,000.00		
合计	18,622,099.83	18,622,099.83	1,542,499.59	100,000.00	20,064,599.42	3,532,000.00	3,532,000.00

上海吉玛制药技术有限公司的本期增加为本公司对子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授予吉玛股份的限制性股票导致。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964,012.43			-495,076.83	
小计	2,964,012.43	-	-	-495,076.83	-
合计	2,964,012.43	-	-	-495,076.83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天津奥瑞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468,935.60	
小计	-	-	-	-	2,468,935.60	-
合计	-	-	-	-	2,468,935.60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560,863.05	39,140,242.90	67,816,294.66	34,327,453.17
其他业务	315,338.49	252,596.47	630,744.14	86,205.4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一、 合同类型	
小核酸产品	26,163,955.45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	11,788,368.08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	27,191,738.93
技术服务	15,417,703.25
其他	315,338.49
合计	80,877,104.20

续：

合同分类	上期发生额
一、 合同类型	
小核酸产品	25,580,492.92
小核酸相关基因产品	9,420,930.14
基因合成相关化学品	22,498,682.18
技术服务	10,287,886.41
其他	659,047.16
合计	68,447,038.80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076.83	-35,987.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74.36	
合计	-497,051.19	9,964,012.43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44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1,912.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7,497.21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096.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32,768.1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	0.04	0.04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